

# 政府引导基金助推新旧动能转换的机制与对策研究——以山东省为例

李迪 杜龙波

山东工商学院, 山东烟台, 264005;

**摘要:** 运用金融工具助推新旧动能转换是实现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模式。本文以政府引导基金为研究对象, 基于山东省政府引导基金实践情况, 从社会资本、企业技术创新、产业结构升级三个层面分析了政府引导基金对新旧动能转换的助推机制, 并针对当前政府引导基金存在的问题, 提出了如何提升政府引导基金助推效率的对策。

**关键词:** 政府引导基金; 新旧动能转换; 地方财政改革

**DOI:** 10.64216/3104-9672.25.04.014

## 引言

目前, 我国经济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为了克服攻关期的困难, 2015年10月, 李克强总理在政府经济工作会议上首次提出“新旧动能转换”这一概念。并且, 该概念的内涵在2016年得到丰富, 具体工作于2017年得到推进, 政府对新旧动能转换给予了高度重视<sup>[1]</sup>。2017年1月, 国务院专门印发《关于创新管理优化服务培育壮大经济发展新动能加快新旧动能接续转换的意见》, 明确提出要从实践层面推进新旧动能接续转换的相关探索工作<sup>[2]</sup>。为积极落实这一要求, 山东省政府向国务院提交了《山东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总体方案》, 着力将山东打造成为我国首个聚焦新旧动能转换的综合试验区。2018年1月, 国务院对该方案予以正式批复。这一批复不仅是党的十九大召开后, 国家批准实施的首个区域性发展战略, 同时也是我国范围内第一个以新旧动能转换为核心主题的区域发展战略<sup>[3]</sup>。

山东在全国新旧动能转换进程中率先探索、树立示范标杆, 但这一目标的实现并非轻而易举, 需要各类要素的强力支撑, 资金便是其中关键一环。为助力新旧动能转换工作推进, 保障《山东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总体方案》有序落地实施, 山东省委、省政府研究决定设立政府引导基金。政府引导基金是指由各级政府通过预算安排, 以单独出资或与社会资本共同出资设立, 采用股权投资等市场化方式, 引导社会各类资本投资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 支持相关产业和领域发展的资金。政府引导基金设立以来, 积极选取国家

重点扶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领域, 为其提供针对性的资金扶持。然而, 面对政府引导基金普遍存在的周期长、投资大和风险高等特性, 如何进行有效助推, 正成为影响新旧动能转换成功与否的一个关键因素。鉴于此, 本文将以政府引导基金为研究对象, 针对政府引导基金的运作过程, 以山东省新旧动能的成功转换为目标展开助推机制研究。

## 1 文献综述

自政府引导基金产生以来, 国内外学者对其进行了大量研究, 研究的焦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 1.1 设立政府引导基金的必要性研究

政府引导基金出现以来, 学术界对政府引导基金的必要性极为重视<sup>[4]</sup>。其中, 多数学者对政府引导基金的设立持支持态度, 主要有以下三个原因: 首先, 科技型初创企业存在严重的信息不对称问题, 导致融资市场失灵, 私人资本投资意愿不足, 此时政府引导基金可以通过提供额外补偿吸引私人资本投资科技型初创企业, 从而缓解融资市场失灵问题(熊维勤, 2013)<sup>[5]</sup>; 其次, 政府引导基金按照市场化机制进行运作, 可以降低融资成本, 同时降低政府失灵的程度(王晗等, 2018)<sup>[6]</sup>。最后, 政府引导基金通过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效应, 吸引社会资金流入创业投资领域, 增加创业资本市场的资金供给(杨敏利等, 2018)<sup>[7]</sup>。

### 1.2 政府引导基金的运作模式研究

政府引导基金的运作模式分为直接引导与间接引导两种。直接引导模式下, 政府自己创办创业投资机构

或以特定项目为载体,通过股权、债权、融资担保和税收减免等方式把资金投向创业企业(Jacaeskelacinen et al., 2013; 邓靖, 2018)<sup>[8-9]</sup>; 间接引导模式下,政府引导基金可采取股权或债权投资的方式,对市场化投资基金进行注资,再由后者向创业企业投入资金,或以母基金方式投资于其他投资基金形成合伙人基金(徐文舸, 2017; 胡金焱, 2019)<sup>[10-11]</sup>。

### 1.3 政府引导基金的影响效应研究

政府引导基金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政府引导基金可以引导私人资本,使公共资本和私人资本产生合力,以填补创业投资市场的资金缺口(Brander et al., 2015; 邓晓兰和孙长鹏, 2019)<sup>[12-13]</sup>;二是政府引导基金可以影响创业投资机构的投资行为,从而引导基金向早期创业企业和高科技企业投资(Buzzacchi et al., 2013; 董建卫和郭立宏, 2017)<sup>[14-15]</sup>;三是政府引导基金如果和私人资本联合投资创业企业,则对创业企业的成长、创新产出和退出业绩有积极影响,否则难以产生正效应(Bertoni & Tykvová, 2015; 董建卫等, 2017; Standaert & Manigart, 2018; 程聪慧和王斯亮, 2018)<sup>[16-19]</sup>。

### 1.4 政府引导基金的绩效评价研究

一些学者对政府引导基金的绩效进行了评价,但在绩效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上存在较为显著的分歧。在绩效评价指标的选择上,由于评价视角的差异,使得对应的评价指标体系也各不相同。部分学者基于政策目标角度对政府引导基金进行了绩效评价(Cumming, 2007; Munari & Toschi, 2010; 朱云欢和张明喜, 2018)<sup>[20-22]</sup>;也有一些学者从受资公司绩效角度对政府引导基金进行了评价(梁娟和孔刘柳, 2011)<sup>[23]</sup>;还有学者从运营状况和发展角度对政府引导基金进行了评价(石琳和田增瑞, 2012)<sup>[24]</sup>。而在评价方法上,学者们主要采用数据包络分析法(Basso & Funari, 2016)<sup>[25]</sup>、层次分析法(顾婧等, 2015; 李延利和刘天善, 2017)、因子分析法(何文盛等, 2018)和平衡记分卡法(刘春晓, 2015)等<sup>[26-29]</sup>。

### 1.5 研究评述

综上所述,国内外学者对政府引导基金的研究成果已较为丰富,值得学习和借鉴,但仍存在一定局限性:第一,已有的研究主要聚焦运作模式的研究,对政府引

导基金内在运作机制的分析少之又少,尤其是在经济高质量发展发展的背景下,政府引导基金如何助推新旧动能的转换是非常值得研究的学术问题。第二,由于山东政府引导基金设置时间还较短,基金运作过程中存在诸多问题,而专门针对山东政府引导基金的对策研究还较少,所以,需要进一步提出更为系统的对策建议。

## 2 山东省政府引导基金实践情况

### 2.1 总体发展状况

为了保证《山东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总体方案》顺利进行,山东省各级政府纷纷设立政府引导基金。该基金以财政资金作为引导基金,并与基金管理公司合作,以期撬动更多的社会资本来支持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其中,共设立政府引导基金388只,认缴规模达5481亿元,已投资项目达1510个,带动其他金融和社会资本投资4385亿元。其中,从管理层级看,全省388只政府引导基金中,省级设立172只,认缴规模4258亿元;市县设立216只,认缴规模1223亿元。从地区分布看,全省基金设立数量最多的是青岛、潍坊、济南三市,而投资于烟台、济南、青岛三市的项目超50%。从产业分布看,主要集中在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和新一代信息技术三大产业领域,三大领域无论是基金数量还是投资项目数量,在“十强”产业中的占比均超过五成<sup>[30]</sup>。

### 2.2 存在的主要问题

政府引导基金在新旧动能转换过程中的作用毋庸置疑,但是由于设立的时间较短,运行经验欠缺,导致运行过程中尚存在一些问题,如:

1、政府引导基金的运作机制尚未明晰。虽然政府引导基金明确以“质量效益全面提高、创新能力全面加强、生态环境全面改善、动能转换体制机制全面建立、开放型经济新优势全面形成”为目标,但是如何实现这些目标,尤其是在实现这些目标的过程中,政府引导基金如何发挥其作用,仍存有诸多疑惑,需要进一步理清。

2、政府引导基金投资项目落地周期长,进而引发资金闲置。一是省级政府引导基金成立后,因运作机制不清,导致大量资金没有及时实现投资。截止到2020年底,山东新旧动能转换基础设施基金才完成首个项目投资。二是地方政府对政府引导基金的安排不够集中,对地区的产业发展需求不够明确,从而造成资金闲置。

3、政府引导基金与产业对接不充分、不平衡。一是部分市基金与产业对接不充分，十六地市中部分地市的省重点项目和新旧动能转换优选项目均未获得政府引导基金支持。二是产业基金分配不平衡，阻碍了一些产业的发展，截至2020年底，政府引导基金虽已实现“十强”产业全覆盖，但除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和新一代信息技术三大产业外，其余产业所获资金较少，有为了覆盖而覆盖之嫌。

4、部分政府引导基金撬动社会资本作用不明显。省级政府引导基金的认缴出资中，政府投资和省属国有企业出资占比超80%，民营企业、省外企业参与程度较低，其中鲁信新旧动能转换创投母基金和土地发展乡村振兴基金，认缴规模分别为10亿元和50亿元，全部为省财政引导基金和省属国有企业出资。另外，认缴规模与实缴规模间仍存较大差距，截至2020年底，实缴规模只占到认缴规模的30%。

5、政府引导基金绩效考核体系不完善。2019年底，为加强和规范新旧动能转换引导基金管理，山东省财政厅出台了《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引导基金管理绩效评价暂行办法》，但考核体系尚不完善。第一，绩效考核内容不够全面，没有考虑母基金管理机构的绩效考核等内容。第二，绩效考核指标的设置较为主观，缺乏客观的评价方式。第三，省财金集团作为政府引导基金托管机构，对自2018年起陆续成立的政府引导基金未开展过绩效评价。

### 3 政府引导基金助推新旧动能转换的机制分析

政府引导基金如何推动新旧动能转换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本文将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结合政府引导基金的运作流程，对政府引导基金的助推机制进行系统分析（见图1），其中，将重点分析政府引导基金对社会资本的引导机制、政府引导基金对企业技术创新的促进机制以及政府引导基金对产业结构升级的推动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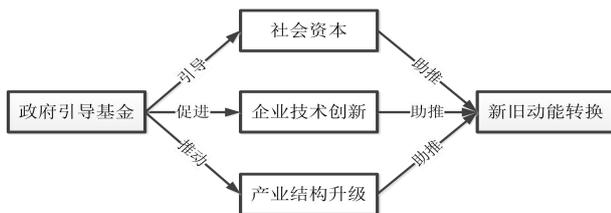


图1 政府引导基金助推新旧动能转换的机制

#### 3.1 政府引导基金对社会资本的引导机制

政府引导基金可以调动国内外资本、金融机构以及大型公司的投资积极性，进而可以形成多方位、多形式和多渠道的投资格局。那么，政府引导基金是如何调动社会资本的积极性呢？下面，将从三个方面阐述政府引导基金对社会资本的引导机制（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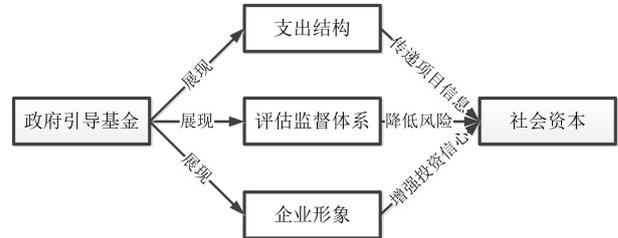


图2 政府引导基金对社会资本的引导机制

1、政府引导基金的支出结构可以传递重点产业发展信息，引导资金的投资方向。山东省虽为经济大省，但大而不强、经济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比较突出，如：传统产业占工业比重较大，重化工业占传统产业比重较大，多数产业处于价值链中低端，传统动能主体地位尚未根本改变。此种情况使得现有产业很难吸引到以利益最大化为追逐目标的社会资本的关注<sup>[1]</sup>。而政府引导基金的引入释放了一种产业信号，政府引导资金的投资领域及支出结构的调整能告诉社会资本政府正在关注什么产业，正在限制什么产业。并且，伴随政府引导基金对某些产业的投资，社会资本会获取这些信息，并且会预期到未来的经济政策将会有利于这些产业的发展，因此，社会资本会因为受到未来利益的吸引而加强这些产业的投资。

2、政府引导基金的评估监督体系可以降低社会资本的投资风险，吸引社会资本的投资。山东乃至全国的新经济规模偏小，新兴产业占比低，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车联网等新业态、新模式尚处于起步或跟跑阶段，这使得投资者很难获取相关产业的成长信息，投资的风险较大。而社会资本属于“风险厌恶型”资金，因此根据风险规避的投资原则，这类新兴产业往往会被排斥在社会资本的投资领域之外。而政府引导基金的引入则可以降低社会资本的投资风险，从而改善相关产业的融资难问题。因为政府引导基金的投资并不是无的放矢，而是基于一整套完整的评估监督体系。当政府引导基金决定投资时，政府引导基金的管理部门会对一系列的投资项目进行审核。另外，投资后期，管理部门还会组织专家对项目的完工情况进行验收。这些管理环节，可以约束相关企业的经营行为，避免道德风险的出现。鉴于此，

由于政府的评估监管，社会资本在投资项目时的信息搜集成本以及投资后的监管成本得以降低，从而可以获得较确定的投资收益，避免较高的投资风险。投资风险较低，投资收益较高，自然而然会吸引社会资本对相关产业的资金投入。

3、政府引导基金的投资会帮助相关项目树立良好的形象，加强社会资本的投资信心。一个投资项目给投资者带来的投资信心将决定最终的投资结果。而影响投资信心的因素有很多，其中一个就是形象。形象好会吸引社会资本的注意，而形象差则会导致社会资本避之不及。而什么因素决定了一个项目的形象好坏呢？这些因素一般包括：是否是国家重点扶持的、项目的管理制度是否完善以及项目的技术手段是否完备等。因此，如果政府资金对某项目进行了资金注入，则间接表明该项目获得了政府的支持，这将为项目的招商引资树立良好的形象。而良好的形象会该项目提供坚实的信用支撑，有利于降低社会资本持有者的风险预期，进而有利于增强社会资本持有者对项目的投资信心，最终为产业项目拓展更宽的社会融资渠道。

### 3.2 政府引导基金对企业技术创新的促进机制

从世界经济的发展过程可以看出：没有科技的创新，就没有经济的发展。而政府引导基金是促进企业技术创新、推动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见图3）。原因在于，技术创新水平取决于研发能力的强弱，而研发能力的培育又取决于研发资金的投入。但是，由于研发投入具有时期长、见效慢、风险大等缺点，致使各类社会资本不愿意对研发工作注入大量的资金，有的企业甚至以分工合作为借口，减少自身的研发投入。例如，我国的集成电路产业，由于起步晚，投资周期漫长，很多资本不愿意投入其中。但是，集成电路产业作为国家战略发展产业，有其发展的必要性和紧迫性。这种情况下，政府引导基金的设立就有其必要性。政府引导基金通过设立母基金，进而参股子基金，可以实现对被投企业的直接注资，可以缓解被投企业的融资约束，从而提升研发投入。基于此，为了促进我国的集成电路产业，我国国开金融、中国烟草、亦庄国投和中国移动等机构共同出资发起成立了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该基金自成立以来，先后注资长电科技、中芯国际、三安光电等企业，且均取得了不错的成绩。其中，中芯国际的7nm工艺制程已研发完毕，其技术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而长电科技

已成长为亚洲最大的集成电路封装生产基地。这些成绩都是政府引导基金发挥创新引导效应的体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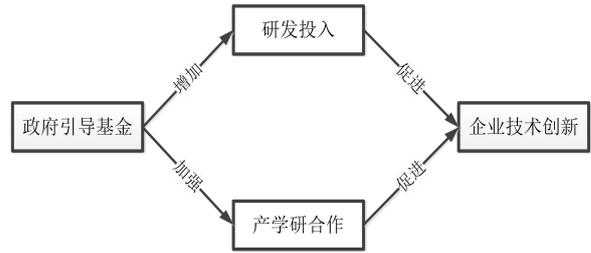


图3 政府引导基金对企业技术创新的促进机制

另外，政府引导基金也可以通过支持产学研合作，推动校企强强联合，开展资本与技术、资本与资本、技术与技术的合作，培养创新型人才，进而推动企业的技术创新。

### 3.3 政府引导基金对产业结构升级的推动机制

产业结构优化是指各产业协调发展、产业总体发展水平不断提高的过程<sup>[32]</sup>。接下来，本文将从三个方面来阐述政府引导基金对产业结构升级的推动机制（见图4）。

1、政府引导基金通过吸引社会资本助力新兴产业发展。对地方来说，政府引导基金的设立不仅仅是为区域内产业提供了直接发展资金，更为重要的是可以吸引社会资本来形成合力以便共同服务区域产业的发展。例如，截止到2020年底，山东省政府引导基金共实现基金投资1379亿元，却带动其他金融和社会资本投资达到4385亿元。另外，各级政府纷纷设立产业投资母基金，再继而投资下级子基金，这种连环投资方式，可以放大政府引导基金的支持效应，使得区域产业发展能够获得充足的资金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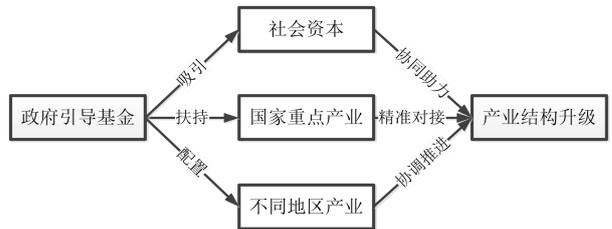


图4 政府引导基金对产业结构升级的推动机制

2、政府引导基金通过重点扶植助力产业结构调整。为了实现经济发展目标，国家会依据经济形势，采用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对宏观经济进行调控，而政府引导基金恰好是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的最佳结合点，它兼具投资功能和融资功能，是当下宏观调控的重要工具。政府引导基金可以依据国家调控的方向和产业政策导向有针对性的支持相关领域和产业。例如，山东省政府引导

基金在设立时就规定了投资领域，其中重点支持的是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项目，壮大的是新兴、优势产业，而对于传统重化工产业则不是政府引导基金的投资对象。政府引导基金通过精准对接不同产业而使得产业结构趋向合理化。

3、政府引导基金通过分类配置助力产业协调发展。政府引导基金在支撑相关产业发展时，往往依据不同产业类别来设置各种不同的产业投资基金，例如：能源产业有能源产业投资基金，现代农业有现代农业投资基金，高科技产业有高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同样，政府引导基金可以依据产业和项目的不同发展阶段设置不同的投资基金，例如：根据企业生命周期理论，对应企业所处的生命周期阶段，政府引导基金可以设立天使基金、创业基金、成长基金、并购基金、夹层基金和 Pre-IPO 基金等。另外，政府引导基金可以引导社会资金投资于欠发达地区，这将有利于缓解区域间的产业发展不平衡现象，对区域产业的协调发展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

#### 4 提升政府引导基金助推效率的对策

当前，政府引导基金已成为各地政府参与新旧动能转换的“新抓手”，针对政府引导基金在新旧动能转换过程中存在的诸多问题，本文认为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完善政府引导基金的运营体系，以便提升政府引导基金的助推效率，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

##### 4.1 建立多渠道的资金投入机制

在基金募集阶段，山东省政府引导基金面临的一大问题是部分基金撬动社会资本的作用不明显。其中的原因很多，例如政府引导基金的投资对象风险比较大，未来收益有很大的不确定性。面对此种情况，政府引导基金应建立多渠道的资金投入机制。首批资金应由财政进行统筹，如果以后存在投资收益，应让投资收益继续补充政府引导基金，实现基金投资的滚动发展。除了财政投入，应积极研究国资收益、基金增值、社会资本投资及捐助等的滚动投入模式<sup>[33]</sup>。当社会资本对某些投资项目缺乏投资兴趣时，如对健康养老产业，政府资金可以多投入一下，而当项目具有较好的未来营收时，政府资金可以缩小自己的投资比例，把部分收益让渡给社会资本，以吸引社会资本的流入。另外，中央级的政府引导基金往往拥有雄厚的资金，地方政府引导基金应与中央政府引导基金建立合作机制，积极争取中央政府引导基金对地方政府引导基金的资金转移。

##### 4.2 建立统一的资金规划制度

在基金使用阶段，山东省政府引导基金面临的一大问题是部分投资项目落地慢，资金闲置问题严重。其中的原因有很多，例如：地方政府间可能存在恶性竞争；经济下行，市场投资热情不高；投资地区、比例、阶段等的各种限制。面对此问题，政府引导基金应建立统一的资金规划制度。首先，要取消或者降低各种限制，坚决杜绝只认地区不认项目的投资行为，同时可以调整部分项目的投资限制比例，除了集中财力重点支持高新技术等产业外，对于一些基础设施和成熟产业（如果正在转型），也可以给予适当的支持。其次，要合理规划项目，要避免给重复项目投资资金，要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要让市场在投资决策时起决定性作用。再次，要加强城市间的合作，地方政府引导基金要有自己的特色，要把资金投入当地特色产业中。

##### 4.3 疏通基金与产业间的对接机制

在基金使用阶段，山东省政府引导基金面临的又一问题是基金与产业对接不充分，基金作用不明显。其中的原因也有很多，例如：形式主义问题；发展目标的冲突；投资决策机制不清，投资决策流程繁琐。面对此种情况，政府引导基金应疏通基金与产业间的对接机制。首先，要杜绝形式主义，加强重视程度。领导要重视政府引导基金的运作，各部门要密切配合，要克服部门利益，形成发展合力。其次，政府引导基金属于政策性基金，设立宗旨是为了扶持新兴科技企业的发展，而社会资本和基金管理机构的目标则是追求利益的最大化，政府引导基金与社会资本、基金管理机构之间存在目标冲突。为了解决这一冲突，应根据不同项目风险，实行差异化管理，以平衡社会资本和创投机构投资所产生的的高风险<sup>[34]</sup>。再次，基金投资决策应由管理机构根据基金章程或协议自主决定投资方向、投资企业、投资阶段和推出时机，应建立市场化投资决策机制，政府不必参与基金的日常管理，这样才能减少管理机构的不确定性，降低项目筛选的难度，保证项目及时上马。

##### 4.4 建立全面的绩效考评机制

在基金管理阶段，山东省政府引导基金面临的一大问题是政府引导基金绩效考核体系不完善。其中的原因有很多，例如：指标设置不明确；缺乏内外监督机制；缺乏明确的奖惩制度。面对此种情况，政府引导基金应

当建立更为全面的绩效考评机制。首先,应完善基金考核指标。要根据实现程度、投资效率和资本增值程度细化考核指标体系。并且,要根据基金的不同阶段设置不同的考核标准,实行动态考核制度。其次,要加强内外监督。要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要委派专业人士参与投资决策委员会或咨询委员会。同时,要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和审计机构,定期对基金的运作情况做出独立的外部评价<sup>[35]</sup>。再次,要合理利用考评结果。应参照考评结果,对于优秀的管理机构给予适当的奖励,对评估结果较差的则可减少其预算经营规模,并要求其限期整改,而对于问题特别严重的,应及时更换管理人员。

#### 4.5 提前做好退出机制设计

政府引导基金一般有明确的投资年限,在此基础上,应做好政府引导基金的退出机制设计。首先,要雇佣第三方审计机构对退出价格做出市场估值,再由被投资企业的股东大会确定最终的退出价格<sup>[34]</sup>。其次,退出机制的设计应将退出期限、退出收益与投资期限、投资收益相挂钩,要确保政府引导基金让利于民,要给予基金管理机构适当的退出收益,要实现政府引导基金的滚动投资。再次,要实行分级决策的退出机制,要根据金额的大小、退出的主体、投资的类型规范退出流程<sup>[36]</sup>。最后,应根据市场化机制选择退出方式,要事先设计好退出通道,做到合理退出、适时退出。

#### 参考文献

[1] 孙丽文,米慧欣,李少帅.创新驱动新旧动能转换的作用机制研究[J].河北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11(01):22-28+49.

[2] 郭吉涛,梁爽.共享经济如何作用于新旧动能转换:驱动机制和影响机理[J].深圳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0,37(06):72-82.

[3] 山东省人民政府.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实施规划[Z].2018—02—13.

[4] 李善民,梁星韵,王大中.中国政府引导基金的引导效果及作用机理[J].南方经济,2020(08):1-16.

[5] 熊维勤.引导基金模式下的政府补偿及其激励效应[J].系统工程理论与实践,2013,33(08):1926-1933.

[6] 王晗,刘慧侠,董建卫.政府引导基金参股创投基金能促进企业创新吗?——基于零膨胀负二项分布模型的实证研究[J].研究与发展管理,2018,30(02):93-102.

[7] 杨敏利,丁文虎, Marcus W. Feldman. 引导基金参股方式对创投机构后续募资的影响[J]. 科研管理, 2020, 41(05): 131-139.

[8] Jaeeaskelaeinen M, Maula M, Murray G. Profit distribution and compensation structures in publicly and privately funded hybrid venture capital funds[J]. Research Policy, 2007, 36(7):913-929.

[9] 邓靖. 重庆产业引导基金运作模式探析[J]. 中国财政, 2018(01): 56-57.

[10] 徐文舸. 政府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的国际镜鉴——基于对以色列、澳大利亚的比较分析[J]. 国际金融, 2017(05): 51-59.

[11] 胡金焱. 基于融资模式创新的金融支持新动能产业发展研究[J]. 理论学刊, 2019(3): 40-48.

[12] Brander J A, Du Q, Hellmann T. The Effects of Government-Sponsored Venture Capital: International Evidence[J]. Review of Finance, 2015, 19(2): 571-618.

[13] 邓晓兰, 孙长鹏. 企业创新、产业升级与政府引导基金的作用机制[J]. 山西财经大学学报, 2019(5): 54-67.

[14] Buzzacchi L, Scellato G, Ughetto E. The investment strategies of publicly sponsored venture capital funds[J]. Journal of Banking & Finance, 2013, 37(3): 707-716.

[15] 董建卫, 郭立宏. 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的补偿机制对引导效应的影响[J]. 中国科技论坛, 2017(04): 5-12.

[16] Bertoni F, Tykvová, Tereza. Does governmental venture capital spur invention and innovation? Evidence from young European biotech companies[J]. Research Policy, 2015, 44(4): 925-935.

[17] 董建卫, 王晗, 郭立宏. 单独投资还是联合投资——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投资对创业企业融资的影响[J]. 经济问题, 2017(06): 34-38+102.

[18] Standaert T., Manigart S. Government as fund-of-fund and VC fund sponsors: effect on employment in portfolio companies[J]. Small Business Economics, 2017, 50(2): 357-373.

[19] 程聪慧, 王斯亮. 创业投资政府引导基金能引导

- 创业企业创新吗?[J]. 科学学研究, 2018(8):1466-1473.
- [20] Cumming D. Government policy towards entrepreneurial finance: Innovation investment funds[J]. Journal of Business Venturing, 2007, 22(2):193-235.
- [21] A F M, B L T. Assessing the impact of public venture capital programmes in the United Kingdom: Do regional characteristics matter? [J]. Journal of Business Venturing, 2015, 30(2):205-226.
- [22] 朱云欢, 张明喜. 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效率评价初步研究[J]. 科学管理研究, 2018, 36(4):83-86.
- [23] 梁娟, 孔刘柳. 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绩效管理探析[J]. 科技管理研究, 2011, 31(12):180-182.
- [24] 石琳, 田增瑞. 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的绩效评价研究[J]. 企业活力, 2012(09):13-18.
- [25] Basso A, Funari S. The role of fund size in the performance of mutual funds assessed with DEA models[J]. The European Journal of Finance, 2016, 23(6):1-17.
- [26] 顾婧, 任珮嘉, 徐泽水. 基于直觉模糊层次分析的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绩效评价方法研究[J]. 中国管理科学, 2015, 23(09):124-131.
- [27] 李延利, 刘天善. 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导向型参股基金绩效评价研究——基于 IFAHP 的分析[J]. 金融理论与实践, 2017(08):68-73.
- [28] 何文盛, 李德霞, 黄雪松等. 效率导向抑或民众满意?——基于因子分析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运行绩效指标体系构建与综合评价[J]. 中国行政管理, 2018, 396(6):110-117.
- [29] 刘春晓, 刘红涛, 孟兆辉. 政府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参股基金绩效评价研究[J]. 上海金融, 2015(10):61-65+39.
- [30] 代玲玲, 贾俊男. 我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认缴规模超七千亿元[N]. 大众日报, 2018—11—19(2).
- [31] 成会君. 体育产业发展引导资金的功能定位、引导机理及运行机制[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 2016, 31(01):12-17.
- [32] 郭普松. 政府引导基金助推产业结构优化机理分析[J]. 时代经贸, 2017(27):62-65.
- [33] 许志勇. 创新产业引导基金机制推动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J]. 商业经济, 2019(07):4-6+11.
- [34] 孙菁菁. 供给侧改革背景下政府引导基金的机制研究[J]. 财务与金融, 2018(01):80-87.
- [35] 安国俊, 李皓. 政府引导基金发展现状思考[J]. 中国金融, 2020(05):94-95.
- [36] 吴笑晗, 周媛. 加强政府投资基金财政监管的对策探讨[J]. 经济纵横, 2019(08):108-115.
-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三重压力’下政策性金融逆周期调解机制与效率提升研究(23BJY113)”。